

# 中国石化山东泰山石油股份有限公司

## 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中国石化山东泰山石油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1月18日以书面或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监事，会议于1月28日在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结束后在公司三楼会议室现场召开。应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，会议由监事会监事王明昌先生主持，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。

公司监事会选举吴彦明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主席，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决议通过至第八届监事会届满时止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石化山东泰山石油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二〇一六年一月二十九日